

## 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書函

地址：臺北市濟南路一段2-2號10樓  
傳真：(02)23979750  
承辦人：王蘊傑  
電話：(02)23979298#617  
E-Mail：yunchiehw@dgpa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21日  
發文字號：總處給字第1134000983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 (113E002231\_1\_21095014114.odt)

主旨：為研修「跨主管機關及區域性競賽活動核發獎金或等值獎勵支給表」之需，檢附該支給表修正意見調查表1份，請綜整所屬機關（構）意見，於113年6月11日（星期二）前將調查表電子檔以電子郵件傳送本總處業務承辦人電子信箱（yunchiehw@dgpa.gov.tw）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總統府秘書長、立法院秘書長、司法院秘書長、考試院秘書長、監察院秘書長、國家安全會議、中央研究院、國史館、最高法院、最高行政法院、懲戒法院、考選部、銓敘部、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、國家安全局、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 [含行政院秘書長, 不含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]、行政院直屬三級機關、各直轄市政府、各直轄市議會、各縣市政府、各縣市議會  
副本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人事室(含附件)

